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10月17日，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邮件和微信等形式发出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并将相关提案和附件发送给各位监事和其他各相关人员。

2018年10月23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按照会议通知确定的时间和地点如期召开。监事会主席张文华女士、监事周荣德先生以电话会议的方式参加会议，监事王燕红女士以现场出席的方式参加会议，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王怀忠先生和证券事务代表洪建章等有关人员现场列席会议。

全体与会监事均确认：本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全体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了如下提案：

1.00 关于《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提案

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对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生产经营情况进行总结；具体内容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经审核，监事会主席张文华女士、监事王燕红女士、监事周荣德先生均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

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审议，全体与会监事均无异议。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提案获得通过。

2.00 关于《第三个三年（2018-2020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提案

为更好地保障全体股东的合理回报，增加股利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利润分配进行监督，公司现将《第三个三年（2018-2020 年）股东回报规划》提交会议审议表决。

《第三个三年（2018-2020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具体内容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

本提案已经独立董事发表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经审议，全体与会监事均无异议。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提案获得通过。

本提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